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GENCH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所在大廈名稱變更

年度業績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實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化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54,895	501,442	10.7%
毛利	335,410	279,913	19.8%
除稅前溢利	198,006	126,285	56.8%
年內溢利	193,056	125,420	53.9%
經調整純利 ⁽¹⁾	202,554	150,814	34.3%

附註：

- ⁽¹⁾ 呈列經調整純利(屬未經審核性質)乃由於管理層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以協助管理層的另一方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資料，協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及比較會計期間我們與同行公司的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554,895	501,442
銷售成本		<u>(219,485)</u>	<u>(221,529)</u>
毛利		335,410	279,9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7,925	9,1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53)	(3,570)
行政開支		(107,690)	(109,894)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23	(464)
其他開支		(348)	(170)
融資成本	6	<u>(55,761)</u>	<u>(48,721)</u>
除稅前溢利	7	198,006	126,285
所得稅開支	8	<u>(4,950)</u>	<u>(865)</u>
年內溢利		<u>193,056</u>	<u>125,420</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93,056</u>	<u>125,420</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人民幣0.47元</u>	<u>人民幣0.42元</u>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93,056</u>	<u>125,420</u>
其他全面虧損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76)	(337)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476)</u>	<u>(33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476)</u>	<u>(33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92,580</u></u>	<u><u>125,083</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192,580</u></u>	<u><u>125,08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儀器及設備		1,875,400	1,820,421
使用權資產		643,389	658,320
其他無形資產		1,097	1,853
預付款項		142,265	9,926
遞延稅項資產		—	3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662,151</u>	<u>2,490,866</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3,511	4,9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999	9,0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14,621	334,867
流動資產總值		<u>722,131</u>	<u>348,85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116,364	196,282
應付股息		439	—
計息銀行借款		411,822	275,000
合約負債	13	347,241	307,208
應付稅項		4,659	147,592
遞延收入		2,412	17,065
流動負債總額		<u>882,937</u>	<u>943,147</u>
流動負債淨額		<u>(160,806)</u>	<u>(594,28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501,345</u>	<u>1,896,577</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712,780	856,280
遞延收入	<u>26,178</u>	<u>25,322</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738,958</u>	 <u>881,602</u>
 資產淨值	 <u>1,762,387</u>	 <u>1,014,97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677	—
其他儲備	<u>1,758,710</u>	<u>1,014,975</u>
 權益總額	 <u>1,762,387</u>	 <u>1,014,97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5月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統稱「上市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月16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登記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上海建橋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8年5月15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建橋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Gench HK」)		香港2018年6月1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Gench Education Group US, Inc (「Gench US」)		美國2018年8月13日	無面值	100%	頒授學位的高等 教育院校
望亭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Gench WFOE」)*	(2)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0月31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集團)有限公司 (「建橋集團」)**	(1)、(2)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11月7日	人民幣 175,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建橋投資」)**	(1)、(2)	中國／中國內地 1999年8月3日	人民幣 37,5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學院(「建橋學院」)***	(1)、(2)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6月28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提供一般本科教育服務
上海建橋學院有限責任公司 (「建橋學院公司」)**	(1)、(2)、 (3)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9月28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提供一般本科教育服務

*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非營利性民辦學校。

附註：

- (1) 該等實體透過合約安排擁有。
- (2) 於英文版中，中國註冊公司的英文名稱乃本公司管理層盡最大努力自該等公司之中文名稱直接翻譯，原因為該等公司並無註冊官方英文名稱。
- (3) 本集團正進行內部重組，以將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轉換成營利性民辦學校（「轉換」），以遵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16年11月批准且於2017年9月1日生效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2016年決定」）及相關實施細則。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開始進行轉換程序，並成立建橋學院公司為營利性民辦學校。轉換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將建橋學院的所有資產及負債轉讓予建橋學院公司，為建橋學院公司申請正式學校辦學牌照，並註銷建橋學院。全套流程須於2021年底前完成。於2020年12月31日，作為轉換程序一部分，建橋學院已轉讓其租賃土地、樓宇及設施予建橋學院公司。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60,806,000元。本公司董事（「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

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來自營運之充足現金流量及現時可用之銀行融資以應付其到期時之負債。因此，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
- (b) 由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按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持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倘適用）。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及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之租金寬減(提前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就財務報告和準則制定提供了一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告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所有人理解和解讀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和報告財務績效的新章節，有關資產和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更新了有關資產和負債定義和確認的標準。該框架亦闡明了管理、審慎和衡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中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都不會凌駕於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之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業務的定義作出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有關修訂本澄清，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乃一同對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顯著貢獻，方可被視為一項業務。業務即使未包括創造產出的所有必要投入及過程仍可存續。有關修訂本撤除有關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有關業務並繼續生產產出的評核，而將焦點放於獲收購投入及獲收購實質過程是否一同對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顯著貢獻。有關修訂本亦已將產出的定義縮窄，以集中於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一般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有關修訂本提供有關評核獲收購過程是否具實質性的指引，並推出一項任選公平值集中度測試，以就獲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業務進行簡化評核。本集團已就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及其他事件提前採用有關修訂本。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以替代無風險利率(「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期間影響財務申報的問題。有關修訂本提供暫時舒緩措施，可於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存在不確定性的期間能繼續使用對沖會計處理。此外，有關修訂本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性影響的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關係，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授予承租人實際權宜辦法，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致之租金寬減可不必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辦法。該實際權宜辦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引致之租金寬減，且僅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導致之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有關代價；(ii)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先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及(iii)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將追溯應用。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大的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誤陳述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程度，或兩者兼備。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區分。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概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域資料

於年內，由於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理位置內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另行呈列任何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概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學費	493,381	429,583
寄宿費	47,668	66,002
其他	13,846	5,857
	<u>554,895</u>	<u>501,442</u>

(i) 分拆收益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隨時間確認		
學費	493,381	429,583
寄宿費	47,668	66,002
教育相關服務	7,883	—
	<u>548,932</u>	<u>495,585</u>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教育相關服務	5,963	5,857
	<u>5,963</u>	<u>5,857</u>

(ii) 履約責任 — 教育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學費及寄宿費以及教育相關服務一般於各學年開始前預先支付。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657	859
校園內的超市及照相館等營辦商的經營租賃收入	3,480	5,855
政府補助	21,474	2,477
其他	116	—
	<u>27,727</u>	<u>9,191</u>
收益		
出售物業、儀器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98	—
	<u>198</u>	<u>—</u>
	<u>27,925</u>	<u>9,191</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u>58,051</u>	<u>56,328</u>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58,051	56,328
減：資本化利息	<u>(2,290)</u>	<u>(7,607)</u>
	<u><u>55,761</u></u>	<u><u>48,721</u></u>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160,671	148,105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u>19,982</u>	<u>19,709</u>
		<u><u>180,653</u></u>	<u><u>167,814</u></u>
物業、儀器及設備折舊		55,231	51,2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137	15,1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56	549
上市開支		9,498	25,394
核數師酬金		3,120	2,130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	11	(623)	464

8. 所得稅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無須就於開曼群島進行的業務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的直接持有附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無須就於英屬維爾京群島進行的業務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源自或在香港及美國賺取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毋須於香港及美國支付所得稅。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合資格享有與公辦學校相同的優惠稅收待遇。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適用的優惠稅收待遇政策乃由財務機關、稅務機關及國務院轄下的其他機關另行制定。於年內及直至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有關機構概無就此頒佈個別政策、法規或規則。根據過往向有關稅務機關提交的納稅申報、自有關稅務機關取得的合規確認，自本集團的學院成立以來，其並未就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支付企業所得稅，及已享有優惠稅收待遇。因此，於年內並無就來自提供學歷教育服務的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本集團正進行內部重組，以將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轉換成營利性學校，以遵守2016年決定及相關實施細則。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鑒於有關當地部門尚未發佈有關轉換的適用規則及法規，無法合理估計適用潛在稅項負債。然而，本公司董事基於現時可得資料及就其所深知認為，本集團可能面臨的合理潛在稅項負債的金額及範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將根據轉換的發展進度進行持續複核及評估，並將於2021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披露有關轉換的潛在稅務影響。

本集團學院提供非學術教育服務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非學校附屬公司須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內地：	4,604	1,144
遞延	<u>346</u>	<u>(279)</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u>4,950</u></u>	<u><u>865</u></u>

年內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以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u>198,006</u></u>	<u><u>126,285</u></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	53,106	37,569
不可扣稅開支	536	79
無須課稅學校溢利	(49,537)	(38,084)
過往年度所動用的稅項虧損	—	(3)
未確認稅項虧損	<u>845</u>	<u>1,304</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u>4,950</u></u>	<u><u>865</u></u>

9.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 —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2019年：零)	<u><u>34,928</u></u>	<u><u>—</u></u>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193,056,000元(2019年：人民幣125,42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9,221,311股(2019年：300,000,000股)計算，並就假設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的299,990,000股新股份已於2020年及2019年完成發行作出調整。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193,056</u>	<u>125,420</u>
股份	2020年	2019年
於2018年5月8日發行股份	10,000	10,000
於2020年1月16日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299,990,000	299,990,000
於2020年1月16日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發 行的股份)	95,901,639	—
於2020年2月11日超額配股權的影響	<u>13,319,672</u>	<u>—</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9,221,311</u>	<u>300,000,000</u>

11. 應收賬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及寄宿費	3,568	5,664
減值	<u>(57)</u>	<u>(680)</u>
	<u>3,511</u>	<u>4,984</u>

本集團的學生須為即將到來的學年(一般於8月開始)預先支付學費及寄宿費。未收取應收款項指與學生申請學生貸款有關的款項。概無就延遲付款訂立任何固定年期。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應收賬款均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年內	2,821	2,205
1至2年	574	1,953
2至3年	107	647
3年以上	9	179
	<u>3,511</u>	<u>4,984</u>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80	266
撤銷不可收回金額	—	(50)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附註7)	<u>(623)</u>	<u>464</u>
於年末	<u>57</u>	<u>680</u>

虧損撥備增加(2019年：增加)乃由於逾期應收賬款的總賬面值發生重大變動所致。

未收取應收款項指與學生申請延遲支付學費及寄宿費有關的款項。並無就延遲付款訂立任何固定年期。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應收賬款涉及大量的個別學生，概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進行，使用撥備矩陣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應收學費

2020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12個月以下	13-24個月	25-36個月	3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9%	4.44%	13.68%	47.06%	2.1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2,021	496	117	17	2,65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10</u>	<u>22</u>	<u>16</u>	<u>8</u>	<u>56</u>

2019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12個月以下	13-24個月	25-36個月	3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84%	9.01%	24.07%	69.83%	14.06%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556	2,035	730	422	4,74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13</u>	<u>183</u>	<u>176</u>	<u>295</u>	<u>667</u>

應收寄宿費

2020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12個月以下	13-24個月	25-36個月	3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6%	0.99%	2.42%	7.50%	0.1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810	101	6	—	91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u>	<u>1</u>	<u>—</u>	<u>—</u>	<u>1</u>

2019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12個月以下	13-24個月	25-36個月	3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5%	1.00%	2.42%	14.81%	1.4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663	102	95	61	92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1</u>	<u>1</u>	<u>2</u>	<u>9</u>	<u>13</u>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儀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506	3,633
建設項目的應付款項		35,029	112,824
其他應付稅項(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除外)		1,683	1,011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墊款	(i)	31,565	30,641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35,685	27,890
應計利息開支		1,140	1,518
其他應付款項		7,756	18,765
		<u>116,364</u>	<u>196,282</u>

(i) 墊款指向學生收取並將代學生支付的與教科書、軍事訓練、身體檢查、保險等有關的開支。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13.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益有關的合約負債，即於2020年12月31日未獲達成的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289,072	257,661
寄宿費	<u>58,169</u>	<u>49,547</u>
總合約負債	<u>347,241</u>	<u>307,208</u>

本集團於各學年開始前預先向學生收取學費及寄宿費。學費及寄宿費按比例於各課程的相關期間確認。學生有權按比例就未獲提供的服務獲得退款。

合約負債於年內的重重大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07,208	260,108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307,208)	(260,108)
因已收現金而增加，不包括年內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347,241	307,208
	<u>347,241</u>	<u>307,208</u>
於年末	<u>347,241</u>	<u>307,208</u>

概無於各報告期末的合約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14.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1年1月20日，董事會宣佈，鑒於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本集團內部重組，(i)本公司採用的現有合約安排框架(「現有合約安排」)的終止將與建橋學院註銷同時生效；以及(ii)新合約安排(「新合約安排」)將與現有合約安排終止同時訂立。除以下事實外，新合約安排將以與現有合約安排下現行基本相同的條款訂立：
- (1)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身份將由建橋學院變為建橋學院公司；
 - (2)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董事身份將由建橋學院董事變為建橋學院公司董事；
 - (3)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權益性質將由建橋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變為建橋學院公司的股權；
 - (4) 由於上文第(3)項，現有合約安排項下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根據新合約安排分為兩份獨立協議：(i)新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ii)新董事權利委託協議，可讓Gench WFOE根據條款及條件大致相同或等同的現有合約安排項下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對建橋學院公司行使相同的有效控制；及
 - (5) 建橋集團一名股東的身份將由已故王選桂先生變為其配偶黃春蘭女士。

於2021年1月29日，已與有關各方訂立新合約安排。

- b) 誠如先前所呈報，於2020年1月爆發的新冠肺炎已對本學院產生一定影響，主要由於國內旅行限制及各級地方當局採取多項預防措施所致，其中包括臨時關閉學校及於爆發期間延遲開學。本集團已於爆發期間採取若干替代行動計劃，包括實施線上模塊及網站遠程學習活動以及退還寄宿費。

鑒於實施上述行動計劃，管理層已評估及初步得出結論，於2020年1月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之期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有限。本集團將持續留意新冠肺炎的發展形勢並就其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作出積極回應，而倘若有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並於本集團的2021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

- c) 於2021年3月24日，本公司決議建議向於2021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8港元（「**2020年末期股息**」）。有關建議需要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運營上海建橋學院，按2020/2021學年的全日制總收生人數而言，為上海最大的民辦大學，亦為整個長江三角洲的領先民辦大學。

根據中國校友會網，本學院於2020年在上海所有民辦大學排名中蟬聯第一，並於2018–2020年在所有一線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的民辦大學中連續三年蟬聯第一。2020年11月，本學院經中央精神文明建設指導委員會複查合格，繼續保持全國文明單位榮譽稱號。本學院並於2020年3月被上海市教委評選為上海市依法治校示範校、於2020年12月被全國廠務公開協調小組評選為2020年全國廠務公開民主管理先進單位、於2021年1月被上海市綠化委員會評選為2018–2020年度上海市花園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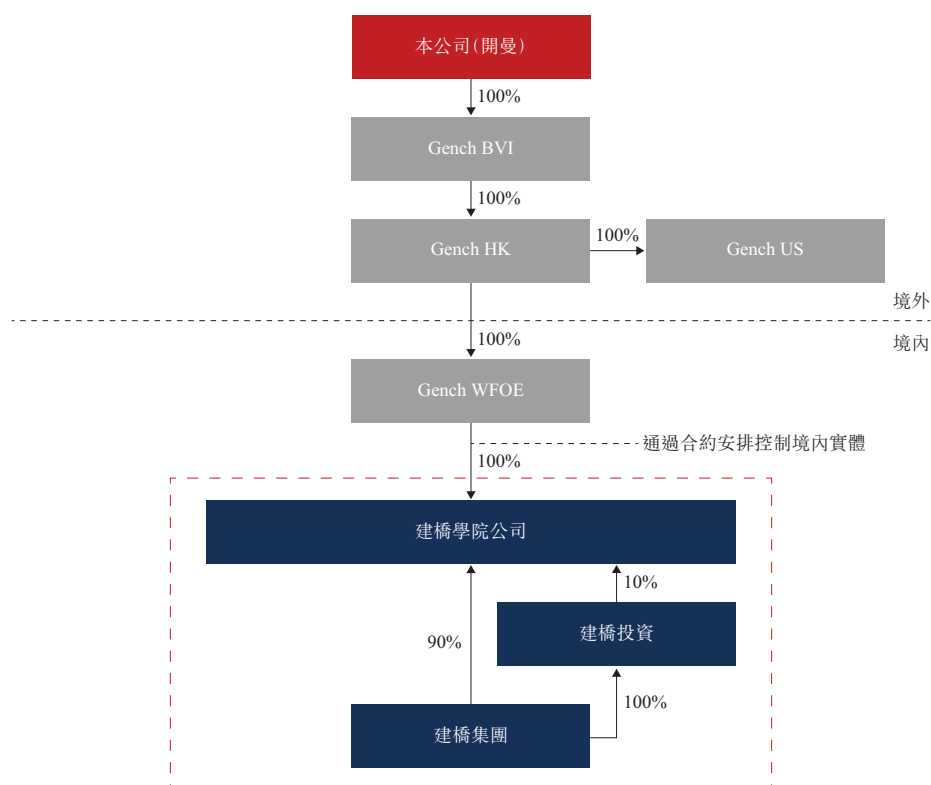
高新技術企業認定

2020年12月，本公司附屬公司Gench WFOE獲得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市財政局、國家稅務總局上海市稅務局聯合批准，被評為上海市第四批高新技術企業。

在中國政府的大力扶持和鼓勵下，Gench WFOE自2021年起可享受三年內（含2021年）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政策。相較於全國標準的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Gench WFOE享有的稅率優惠及產業扶持政策將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積極影響。

轉設為營利性民辦學校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0日之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正進行內部重組，以將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轉換成營利性民辦學校，以遵守2016年決定及相關實施細則。本集團正進行有關程序，將最近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建橋學院公司完成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包括但不限於將本學院的所有資產及負債轉讓予建橋學院公司，為建橋學院公司申請正式學校辦學牌照，並註銷本學院。全套流程須於2021年底前完成。將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轉換成營利性民辦學校完成後，我們的公司架構如下所示：



本學院

本學院向學生提供專注於應用技術的優質教育。我們全面的課程涵蓋廣泛的實用專業課程，旨在為學生提供實用技能，令彼等迎合快速演化的就業市場需求。我們根據我們進行的廣泛市場調查開發課程及專業，以確定就業市場的需求。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學院的學歷本科課程提供64門專業及方向，涵蓋多個範疇，其中，廣告學和網絡工程兩個專業獲批2019年度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電子商務、寶石及材料工藝學、微電子科學與工程、軟件工程四個專業獲批2020年度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此外，我們的專科課程設有額外13門專業及方向。我們與企業合作夥伴密切合作，並已建立校企合作項目，包括兩個中國教育部產教融合創新基地，以助學生獲取適用技能，並找到理想工作。

截至2020年10月31日，2020屆畢業生就業率達到97.6%，用人單位對我校畢業生的工作表現總體滿意度達99.5%，其中62.6%的畢業生留在上海地區就業。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學生出國留學率達6.4%，進入QS世界大學排名前100大學52人，QS世界大學排名前200大學95人。

新冠肺炎疫情及其對我們業務的影響

背景

於2020年3月11日，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爆發一種新型冠狀病毒，即全球大流行的新冠肺炎。新冠肺炎疫情活躍且正在擴大，其最終範圍、持續時間及影響仍固有地存在不確定性。全球的政府已實施旅行禁令、居家令、隔離令、封鎖令，以及其他保持社交距離措施，以緩減新冠肺炎的傳播。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對全球經濟帶來負面影響，並對金融市場造成巨大的動盪及混亂。

(a) 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經營的影響

根據官方消息，新冠肺炎疫情於2019年12月開始爆發，並於2020年2月在中國達到頂峰，本集團開展教育服務的能力因而受到限制，且本學院於2020年上半年關閉。

此外，新冠肺炎疫情導致中國運輸服務減少，建設及物流網絡中斷，對我們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下供應商的能力及本集團潛在收購的可行機會產生不利影響。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自2020年3月上旬在中國逐步消退，我們已調撥內部資源並發揮我們的教學營運能力，旨在加速推進暫時推遲的課程並降低對我們教育服務的影響。

截至2020年9月1日，中國大部分城市已經放寬或取消國內旅行限制並復工復產，而我們已根據地方政府的指引恢復本學院的正常營運。

(b) 緩解措施

於報告期內，我們已採取多項緩解措施，以盡量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業務營運、客戶關係及物資採購的不利影響。該等措施包括：

- 1) 報告期內，本集團貫徹國家「停課不停學」的政策，自2020年3月起積極推進線上教學。已向在校學生提供90%左右的線上教學課程，並獲得了學生及家長的高度評價。根據我們的內部統計數據，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線上教學項目在學生及家長中取得平均評分91.3分(滿分100分)。
- 2) 本集團自主開發系統實現即時監控，以保證師生的健康與安全和各項工作的順利推進。
- 3) 我們積極推動促進學生就業的工作，通過招生就業指導辦公室的全力配合，致力為學生拓寬多元化就業途徑，幫助學生盡快實現就業。
- 4) 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我們將員工的身心健康作為第一要務。2020年，本集團致力讓員工接種新冠肺炎疫苗。截至2021年1月，共有318名員工(佔員工總數的24%)享受了本公司的員工福利並於上海浦東醫院成功接種疫苗。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將於適時刊發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6.2節。

(c) 新冠肺炎疫情對財務的影響

鑒於本學院暫時關閉，本集團根據主管部門所出台關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寄宿費退費政策，向學生退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寄宿費約人民幣34.0百萬元。

儘管新冠肺炎疫情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但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5百萬元或10.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4.9百萬元。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193.1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5.4百萬元增加約53.9%。

我們將其歸因於上述緩解措施、我們敬業的員工的不懈努力及我們全面業務持續營運計劃的效力的綜合影響。

(d) 流動資金情況及營運資金充足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71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4.9百萬元同比增加約113.4%。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60.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94.3百萬元同比減少約72.9%。

我們相信將以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募集的其他資金的綜合方式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學費標準

下表載列本學院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學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數 人民幣千元	
平均學費 ⁽¹⁾	<u>23,122</u>	<u>21,634</u>	<u>1,488</u>	<u>6.9</u>

附註：

- (1)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學費按全日制學生(不包括繼續教育課程的非全日制學生)的學費所產生的總收益除以截至當年9月30日或10月31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2020/2021學年新生入學延遲到2020年10月)的全日制收生人數計算。

下表載列於所示學年全日制課程的學費數據：

	學費 ⁽¹⁾		
	2018/2019學年	2019/2020學年 人民幣元	2020/2021學年
本科課程	23,000–30,000 ⁽²⁾	23,000–30,000 ⁽²⁾	23,000–38,000 ⁽²⁾
專科課程	15,000–18,000	15,000–18,000	15,000–18,000
專升本項目	23,000–27,000 ⁽³⁾	23,000–27,000 ⁽³⁾	23,000–30,000 ⁽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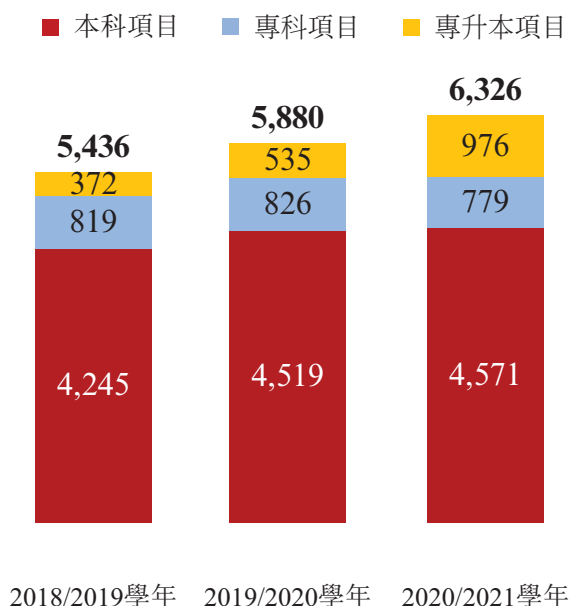
附註：

- (1) 上文所示學費僅適用於相關學年入學的全日制學生，並不包括向繼續教育課程的非全日制學生收取的學費。
- (2) 本科課程的學費範圍包括(i)本科課程；及(ii)國際項目項下的本科課程。其並不包括國際設計學院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80,000元、雙語授課數位媒體技術課程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58,000元，以及與沃恩航空科技學院合辦的國際項目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45,000元。
- (3) 於2018/2019及2019/2020學年，產品設計(珠寶設計)專業的學費為每學年人民幣27,000元。所有其他專升本項目項下的專業的學費為每學年人民幣23,000元。

(4) 於2020/2021學年，工商管理(奢侈品管理)、產品設計(珠寶設計)、環境設計的學費為每學年人民幣30,000元。所有其他專升本項目項下的專業的學費為每學年人民幣23,000元。

收生人數

受益於專升本擴招，本學院2020/2021學年的新生數較2019/2020學年增加446人，達到6,326人，其中專升本增加441人。儘管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2020/2021學年的新生報到率仍然達到93.02%，助力新生數突破兩萬，達到21,338人，其中本科生17,274人，專科生2,548人，專升本1,516人。



未來展望及業務策略

我們相信本集團作為上海最大型的民辦高等教育集團的穩固地位，使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可受惠於民辦高等教育日益增長的需求。本學院位於浦東新區臨港新城，區域優勢明顯。2019年8月國務院宣佈設立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臨港新城作為「長三角一體化」行動方案的重要組成部分，將有利於鞏固本集團在長三角區域的領先優勢。

同時，2020年中國政府先後出台了多項全面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政策。2020年2月28日，中國國務院聯防聯控機制新聞發佈會上明確擴大碩士研究生和普通高校專升本規模，預計同比去年將分別增加18.9萬人和32.2萬人；2020年5月22日，中國政府報告中指出2020年及2021年高職院校擴招200萬人。

為了進一步挽留人才繼續為本集團的營運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員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我們採取了如下策略：(1)通過臨港新城當地的人才優惠政策吸引並留住人才。2013年，上海市臨港地區開發建設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臨港管委會**」)為加快臨港新城集聚高端製造業，集聚創新創業人才，強化產城融合，特別制定三十條實施政策，以吸引和鼓勵優秀人才來臨港新城就業和創業，符合條件的人才可以以低於市場價的價格申請購買臨港新片區限價商品住房；2016年，臨港管委會又推出人才公寓優惠政策，為符合條件的人才提供短期租賃過渡性周轉公寓和租房補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174名員工享受了臨港新片區限價房優惠政策，65名員工享受了人才公寓優惠政策；及(2)採納股份獎勵計劃。2020年12月，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亦決議向受託人不時提供不超過合共1億港元，以適當時間購買現有股份用於日後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董事會相信，目前本公司的股價及股份交投量嚴重低估本公司的表現及相關資產，為購買股份用於日後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的良機。

綜上，在區位優勢及產業政策的加持下，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為學生提供市場導向課程、引進優秀人才、優化校園環境和辦學條件、提升社會影響力。展望未來，我們將利用以下四個策略推進業務發展，把本學院建設成特色鮮明、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中國一流民辦大學。

透過優化定價及增加本學院的收生人數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標準乃影響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2020/2021學年，我們對8個專業的學費進行了上調，漲幅約在30%–40%。

有關增加對應我們透過提供更全面的課程及國際教學方法以升級本學院的工作。展望將來，我們計劃持續檢討學費，並於適當時調整學費。

此外，我們向居住於第二期校舍建設計劃的兩幢宿舍樓的學生按學年收取每名學生人民幣5,800元（其高於先前寄宿費約60%）。而對於第一期校舍建設計劃的宿舍樓，我們亦針對2020年入學的新生，將寄宿費從人民幣3,600元上調至人民幣4,800元。

我們相信持續提高收生人數對我們的成功亦為重要。我們擬繼續增加對新建設專案的投資，以建設可滿足未來數年擴充需要的學術、行政及寄宿設施。

為增加學生宿舍及教學設施的收生能力，滿足本集團未來數年的需求，本學院決定開始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當中的校園設施建設工程於2020年9月開展。有關校園設施總建築面積約為60,950平方米，主要包括(i)一幢總建築面積約9,413平方米的多功能教學大樓，(ii)兩幢總計約3,984個床位的宿舍樓（其將提高學校的收生能力），總建築面積分別約21,742平方米及21,715平方米，及(iii)用作宿舍管理人員辦公及洗衣房等寄宿相關服務的宿舍輔助用樓。

與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有關的資本開支總額預計約為人民幣340百萬元（相當於約377.4百萬港元），預期於2022年底前產生。

拓展校網及提高市場滲透率

我們擬於中國境內及境外尋求合適的收購或投資於其他學校的機遇以擴展校網及增加市場份額。境內，我們擬優先考慮民辦高等院校，而該等院校的學校舉辦者已選擇或擬選擇成為營利性學校，特別是提供專注於應用技術的本科學位課程的大學。我們預計合適目標學校的收生人數將至少有5,000名且收益至少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就地理位置而言，我們擬優先考慮華東地區(特別是長江三角洲)的合適目標學校，我們認為此舉將提升我們的形象並在該地區創造協同效應。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18年末，約50至80間長江三角洲地區的民辦高等教育院校符合上述標準。境外，我們擬優先考慮擁有研究生資質，且獲得中國教育部認可的學校，就地理位置而言，我們擬優先考慮發達國家。海外網路的增設可以增加學生海外留學目的地的選擇，亦可幫助我們進一步吸引海外留學生前來就讀。

目前我們正在研究和洽談項目，本集團會適時就併購做出披露。

立足已有優勢，拓展新的增長領域

我們相信教育服務的品質乃業務的基礎。我們擬繼續擴展所提供的課程並使其更多元化，以應對行業趨勢及市場需求(包括根據市場發展提供新的專業)。我們計劃進一步鞏固競爭優勢，以提供專注於應用技術的全面教育。

我們於2020/21學年新成立兩個本科專業(i)健康服務與管理及(ii)藝術與科技。我們相信該等專業將一步擴充我們的專業類別，並滿足健康服務行業和文化創意產業日益增加的需求。我們也於2020年6月成立健康管理學院，包括2個本科專業(i)護理學及(ii)健康服務與管理，和1個專科專業護理。同時，我們於2020年9月成立國際教育學院，開展中外合作專案的教學、科研與學生管理工作，面向全校學生提供出國留學、交流、語言培訓等服

務，進一步提升國際化辦學水準；於2020年11月組建教育學院，培養具有良好的道德修養、扎實的理論基礎、較強的實踐能力，同時又具備創新精神和國際視野的高素質應用技術型專業人才。此外，我們另有兩個新的本科專業已於2021年2月獲批，分別是(i)時尚傳播及(ii)養老服務管理，並將於2021/22學年開始招生，旨在培養既懂時尚又懂時尚產業運行規律的專業人才，以及具有專業養老服務能力的市場緊缺人才。

我們還計劃擴充我們的繼續教育學院。我們相信隨著就業人口中對繼續教育的需求不斷增加，我們非全日制學生收生規模也將保持繼續增長。截至2020年6月30日，繼續教育學院在職學生數達2,474人。我們擁有校舍設施，並就使用上海的獨立第三方培訓或教學服務供應商的設施訂立安排，以於彼等的物業提供若干繼續教育課程，我們已於上海不同地區開設八所校外教育中心，以提供更多位置選擇及為潛在非全日制學生節省交通時間。2020年11月13日，經上海市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審核與專家評估，本學院成功獲批上海市高技能人才培養基地，有助於我校在培養高技能人才方面的示範引領作用，為實現區域高品質發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撐。

同時，我們也根據中國國務院學位委員會印發《學士學位授權與授予管理辦法》文件精神，穩步推進輔修學士學位招生工作。學生除修讀主修專業以外，可同時修讀另一本科專業，學生完成規定學分，符合學位授予條件，可獲得輔修專業學位。學校按學分向學生收取輔修學費。

把握臨港新片區政策紅利，實現產教城融合發展

根據《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國土空間總體規劃(2019–2035年)》，到2035年，臨港新片區要建成世界一流濱海城市，實現1萬億國內生產總值的經濟規模，常住人口達250萬左右，同時具備年輕化、國際化、高學歷、流動性的人口特徵，且跨國公司地區總部數不少於上海總數的三分之一。為把握臨港新片區的發展趨勢，我們與臨港集團簽署了全面的校企合作戰略框架協定，共同打造臨港新片區產業大學，在2023年前，產業大學計劃打造5個重點產業方向學科專業；與50家臨港龍頭企業開展多維度校企合作

專案；組建500名優秀產業師資隊伍；培養5,000名新片區企業急需的專業人才。2020年12月，臨港新片區產業大學正式揭牌。本學院作為產業大學高技能人才實訓基地之一，將繼續與當地企業深入挖掘產業和高校各自優勢和資源，就高技能人才聯合培養、產學研合作、就業促進等方面開展深度合作，形成合作共贏、共同發展的長效機制。

最新監管發展

於2018年4月20日，教育部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徵求意見稿)》(「**教育部徵求意見稿**」)以徵求公眾意見。於2018年8月10日，中國司法部根據上述教育部發佈的教育部徵求意見稿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司法部送審稿**」)，以作諮詢。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的「業務 — 2016年決定及相關實施細則及條例的潛在影響 — 司法部送審稿如生效的潛在影響」一節。截至本公告日期，司法部送審稿仍未在中國頒佈或實行，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司法部送審稿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

根據於2017年9月1日生效的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選擇該學校作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惟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為非營利性。於2017年12月26日，上海市人民政府頒佈《上海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及《上海市民辦學校分類許可登記管理辦法》，據此按照2016年決定實施進一步規定，包括(但不限於)規定於2016年11月7日前在上海成立及登記的民辦學校(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除外)之學校舉辦者須於2018年12月31日前提交成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的書面登記，並須於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轉為非營利性學校及就高等教育機構而言須於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轉為營利性學校。根據現有監管環境及基於2016年決定的解

釋以及相關實施細則及本學院的現有所有權結構，於2018年12月，學校舉辦者已向上海市教育委員會提交決定登記成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根據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選擇該學校作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惟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為非營利性。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學院將能夠登記成為營利性民辦學校。

此外，於2019年3月15日，中國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正式通過外商投資法，並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

外商投資法訂明三種形式的外商投資。然而，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訂明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形式。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根據外商投資法合約安排並未被指明為外商投資，倘日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條文並無將合約安排視為外商投資形式而高等教育的營運仍列於《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則整體合約安排(定義見招股章程)及構成合約安排的各協議將不會受到影響及將繼續為合法、有效及對各方具約束力。儘管如此，外商投資法訂明，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於中國的投資」。因此，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條文可能將合約安排訂為外商投資的方式，繼而我們的合約安排會否被確認為外商投資、我們的合約安排會否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以及我們的合約安排將如何被處理仍屬未知之數。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營運並未受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以及行政措施所影響。根據當前狀況及本公司的初步評估，董事會認為，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以及行政措施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業務計劃及財務狀況造成即時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監察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行政措施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指於報告期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其學院向學生收取的學費、寄宿費及其他教育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5百萬元或10.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4.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 學費及其他教育相關服務收益增加約人民幣71.7百萬元或16.5%，此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學費標準增加及2020年其現有校園的新宿舍樓投入使用令2020年9月開始的2020/2021學年新入學學生人數有所增長有關；及(ii) 寄宿費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8.3百萬元或27.7%，原因為本學院根據主管部門所出台關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寄宿費退費政策，向學生退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寄宿費約人民幣34.0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薪金成本、折舊及攤銷、學生相關開支、合作教育開支、教材開支及維護開支，以及培訓費用、研發成本、差旅費用、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1.5百萬元略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0.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9.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新冠肺炎爆發致使學生於2020年上半年並未住校，從而導致學生相關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指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率指本集團毛利佔收益的百分比。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5百萬元或19.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5.4百萬元。本集團毛利率指本集團毛利佔其收益的百分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為60.4%，較去年提高4.6個百分點。該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共同影響：(i)誠如上文所述，在校生人數及平均學費標準有所增加；及(ii)報告期內因中國爆發新冠肺炎校園暫時關閉，使寄宿費收益減少，以及節約學生相關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校園內的超市及照相館等營辦商的經營租賃收入以及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7百萬元或203.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收到退還稅款約人民幣20.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學院相關廣告產生的開支，包括宣傳手冊成本、運輸開支、電訊開支、業務招待開支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39.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由於考慮到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本集團目前主要通過網絡開展招生宣傳活動，節省差旅開支及宣傳手冊成本。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包括行政員工的薪金開支、後勤費用、用作行政用途的汽車及設備折舊、主要包括上市開支的專業服務開支、差旅開支、招待開支、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9.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或2.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7.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9.5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減少約人民幣15.9百萬元。不計與上市有關的費用(為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或16.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上市日期後審核服務、法律諮詢服務以及其他合規諮詢服務有關的行政薪金開支及專業服務費用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由於我們為第二期校舍建設計劃借入若干銀行貸款，校舍建設計劃的大樓主體已於2019年8月底投入使用，有關利息相應停止資本化，導致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相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增加。

除稅前溢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9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6.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56.8%。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5.0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0.9百萬元同比增加約472.3%。該增加主要由於(誠如上文所述)我們的應課稅收入(即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8.7百萬元。

年度溢利

由於上述收入、成本及開支的共同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193.1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5.4百萬元增加約53.9%。

經調整純利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純利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工具。我們呈列此財務計量工具的原因為管理層採用其評估經營業績。我們亦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以協助管理層的另一方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資料，協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及比較會計期間我們與同行公司的財務業績。

經調整純利撇除與上市相關的開支(屬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純利一詞。使用經調整純利作為分析工具存在重大限制，乃由於經調整純利不包括影響年內純利的所有項目。我們透過將此財務計量工具與最接近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績效計量工具進行對賬以彌補該等限制，此乃我們在評估績效時應考慮的計量工具。

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乃調整持續經營業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人民幣202.6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150.8百萬元)而釐定。不計上市開支約人民幣9.5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25.4百萬元)的影響，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0.8百萬元增加約34.3%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6百萬元。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594.3百萬元相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減少約人民幣433.5百萬元或72.9%，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79.7百萬元或113.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4.6百萬元，與本集團業務總額及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取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持平；及(ii)應付稅項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百萬元，原因為本集團根據有關稅務規例於2020年繳納約人民幣147.5百萬元所得稅(與於2015年8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舊校舍及轉讓土地有關)。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主要用於為營運資金需求、購置物業、儀器及設備以及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相關利息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利用經營產生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未來，我們相信將以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募集的其他資金的綜合方式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物業、儀器及設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儀器及設備約為人民幣1,875.4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錄得的約人民幣1,820.4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0%。有關增加乃因第三期學校場所建設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71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4.9百萬元同比增加約113.4%。該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共同影響：(i)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取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及(ii)就報告期內第二期及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支付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包括短期營運資金貸款及長期項目貸款以作建設學校場所之用。

我們主要向銀行及金融機構借取貸款以補充營運資金並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124.6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0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平均實際利率下降至4.85%（2019年：4.98%）。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主要與第二期及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維護及升級現有學校場所以及為本學院購置額外的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44.5百萬元。

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物業、儀器及設備有關。下表載列截至報告期的資本承擔：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儀器及設備	214,370	800
已授權但未訂約的物業、儀器及設備	71,750	—

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已訂約及授權承擔增加約人民幣285.3百萬元，乃主要與將予建設的校園設施有關，該等設施計劃根據第三期校舍建設計劃於2022/2023學年投入使用。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重大訴訟或屬重要、待決或受到威脅的索償（截至2019年12月31日：無）。

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毛利率	60.4%	55.8%
純利率	34.8%	25.0%
資產回報率	5.7%	4.4%
股本回報率	11.0%	12.4%
流動比率	0.8	0.4
利息覆蓋倍數	4.6	3.6
淨負債權益倍數	0.2	0.8
財務槓桿倍數	0.6	1.1
總資產負債率	0.3	0.4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年內毛利除以收益。
- (2) 純利率等於年內除稅後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收益。
- (3)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年度化純利)除以年末資產總值。
- (4) 股本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年度化純利)除以年末權益總額。
- (5) 流動比率等於年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6) 利息覆蓋倍數等於一個年度的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同一年度的融資成本。
- (7) 淨負債權益倍數等於年末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年末權益總額。
- (8) 財務槓桿倍數等於年末負債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負債總額包括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9) 總資產負債率等於年末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年末資產總值。

財務槓桿倍數

相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槓桿倍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槓桿倍數由1.1下降至0.6，主要由於(i)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本及股份溢價增加；及(ii)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務表現增加所致。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分收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對其營運或流動資金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外匯以滿足其本身的外匯要求，並將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防止匯率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事項。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即時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81.3百萬元以本集團對學費及寄宿費的權利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326名全職僱員（截至2019年12月31日：1,173名僱員）。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及其業績表現，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計劃。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保險、職業傷害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薪酬總成本約為人民幣180.7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8百萬元）。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1年1月20日，董事會宣佈，鑒於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本集團內部重組，(i)本公司採用的現有合約安排框架（「**現有合約安排**」）的終止將與本學院註銷同時生效；以

及(ii)新合約安排(「**新合約安排**」)將與現有合約安排終止同時訂立。除以下事實外，新合約安排將以與現有合約安排下現行基本相同的條款訂立：

- (1)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身份將由本學院變為建橋學院公司；
- (2)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董事身份將由本學院董事變為建橋學院公司董事；
- (3) 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學校權益性質將由本學院的學校舉辦者權益變為建橋學院公司的股權；
- (4) 由於上文第(3)項，現有合約安排項下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根據新合約安排分為兩份獨立協議：(i)新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ii)新董事權利委託協議，可讓Gench WFOE根據條款及條件大致相同或等等的現有合約安排項下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對建橋學院公司行使相同的有效控制；及
- (5) 建橋集團一名股東的身份將由已故王選桂先生變為其配偶黃春蘭女士。

於2021年1月29日，已與有關各方訂立新合約安排。有關本集團內部重組、終止現有合約安排及訂立新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0日的公告。

- b) 誠如先前所呈報，於2020年1月爆發的新冠肺炎已對本學院產生一定影響，主要由於國內旅行限制及各級地方當局採取多項預防措施所致，其中包括臨時關閉學校及於爆發期間延遲開學。本集團已於爆發期間採取若干替代行動計劃，包括實施線上模塊及網站遠程學習活動以及退還寄宿費。

鑒於實施上述行動計劃，管理層已評估及初步得出結論，於2020年1月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之期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有限。本集團將持續留意新冠肺炎的發展形

勢並就其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作出積極回應，而倘若有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並於本集團的2021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

- c) 於202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向於2021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有關建議需要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舉行，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並寄發予股東。

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

於202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2020年末期股息**」)。2020年末期股息擬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因此需要獲得股東批准。於2021年6月1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刊發。

經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7日前後向於2021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2020年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2020年總股息為每股0.18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股息支付率為33.6%。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出席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自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起至2021年6月1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5月2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為釐定股東收取2020年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有權獲發2020年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2021年6月7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收取2020年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2020年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預計為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或前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之本身守則。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自2020年1月16日上市以來，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已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66.0百萬港元)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其他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財務資料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就年度業績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但摘自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審核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刊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enchedugroup.com>)。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大廈名稱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所在大廈名稱由「陽光中心」變更為「大新金融中心」，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因而自2021年3月24日起更新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除大廈名稱變更外，本公司在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實際位置維持不變。本公司的網址、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 「2016年決定」 | 指 |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16年11月批准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於2017年9月1日生效 |
| 「股東週年大會」 | 指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
| 「審核委員會」 | 指 |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外商投資法」	指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其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中國民辦教育市場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Gench BVI」	指	上海建橋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5月15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Gench HK」	指	建橋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6月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Gench US」	指	Gench Education Group US, Inc，一家於2018年8月13日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Gench WFOE」	指	望亭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0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Gench HK全資擁有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中國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於本公司成為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有關時間從事現時的本集團業務的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建橋集團」	指	上海建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學校舉辦者之一，並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建橋投資」	指	上海建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8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建橋集團全資擁有。其為學校舉辦者之一，並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建橋學院公司」	指	上海建橋學院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中建橋集團擁有90%股權而建橋投資擁有10%股權。其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月16日，自此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經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國教育部
「中國聯屬實體」	指	即本學院及學校舉辦者，各自為本公司聯屬實體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學校舉辦者」	指	本學院的學校舉辦者建橋集團及建橋投資之統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學院」或「上海建橋學院」	指	上海建橋學院，一家於2000年6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學歷教育機構，其中建橋集團及建橋投資分別擁有52.11%及47.89%的學校舉辦者權益。其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長江三角洲」 指 包括中國江蘇、浙江、安徽及上海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星增

香港，2021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星增先生、鄭祥展先生及施銀節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東輝先生及杜舉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百助先生、胡戎恩先生及劉濤女士。